

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镇江交通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长、董事及总经理发生变动的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

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东方证券”）作为镇江交通产业集团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发行人”或“公司”）2025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短期公司债券（第三期）（债券简称：25 镇交 D3，债券代码：280944.SH）和镇江交通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2026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短期公司债券（第一期）（债券简称：26 镇交 D1，债券代码：281198.SH）的受托管理人，根据《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》、《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》等相关规定及本次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的约定，现就镇江交通产业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、董事及总经理发生变动的情况报告如下：

一、人员变动的基本情况

（一）原任职人员的基本情况

潘杰，男，1980 年生，2004 年 8 月参加工作，中共党员。2016 年 7 月至 2023 年 3 月任扬中市委常委；2023 年 3 月至 2024 年 7 月任扬中市委常委、副市长；原任镇江交通产业集团党委书记、董事长。

（二）人员变动的原因和依据。

经镇江交通产业集团有限公司股东会决议，同意免去潘杰同志董事（董事长）职务，重新选举陆江同志为董事。根据公司章程选

举蔡超同志为董事长。同意选举蔡超同志为代表公司执行公司事务的董事；

经镇江交通产业集团有限公司董事会决议，同意免去蔡超同志经理职务，重新聘请陆江同志为经理。

（三）新聘任人员的基本情况

蔡超，男，公司董事长，汉族，1975年10月出生，中共党员，硕士研究生学历。历任镇江市委组织部副处长，镇江文旅产业集团副总经理；现任镇江交通产业集团党委书记、董事长。

陆江，男，公司董事、总经理，1977年11月出生，中共党员，硕士研究生学历。历任镇江市西津渡文化旅游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、党支部书记，镇江市金融产业发展有限公司董事长，茅山风景区管委会副主任、党工委副书记；现任镇江交通产业集团党委副书记、董事、总经理。

该任职符合《公司法》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。

（四）人员变动所需程序及其履行情况

截止本公告披露日，上述人事变动相关审批程序及工商变更登记备案手续已履行完毕。

二、影响分析

上述相关人员变动预计对公司治理、日常管理、生产经营及偿债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，变动后公司治理结构符合法律规定和公司章程规定。东方证券作为“25 镇交 D3”、“26 镇交 D1”的债券受托管理人，为充分保障债券投资者的利益，履行债券受托管理人职责，在获悉上述相关事项后，根据有关规定出具本报告，并提请投资者关注上述情况。

东方证券将密切关注对本次债券的相关事项，并将严格按照《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》、《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》、《募集说明书》及《受托管理协议》等规定履行债券受托管理人职责（以下无正文）

（本页无正文，为《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镇江交通产业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、董事及总经理发生变动的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》之签章页）



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
2026年9月/4日